

张籍《节妇吟》的本事及异文

刘 明 华

吴汝煜、胡可先《全唐诗人考》有一条关于张籍和《节妇吟》的材料：“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师道 李司道当为李师古之讹。”并注明其依据是卞孝萱先生的《张籍简谱》^①。

这则材料涉及《节妇吟》的本事问题即诗题的演变和寄赠对象以及张籍辞聘问题。笔者拟从此入手，对此问题予以梳理。

《节妇吟》全诗云：

君知妾有夫，赠妾双明珠。感君缠绵意，系在红罗襦。
妾家高楼连苑起，良人执戟明光里。知君用心如日月，
事夫誓拟同生死。还君明珠双泪垂，何不相逢未嫁时。

一般都认为这是一篇比兴体诗歌，或云寓意之作。其言外之意，是借节妇“事夫誓拟同生死”表达其一臣不事二主之意，拒绝某要人（司空）的入幕邀请。这样的解读依据，显然是建立在此诗的“本事”之上的。如果仅仅看诗歌内容而不考虑寄赠对象，这或许就是一首“节妇”拒绝“第三者”示好或求爱的叙事诗。但如果考虑寄赠对象，主题的指向就会发生变化；并衍生出一系列问题：寄赠对象真的是某位司空吗？司空究竟是谁？是李师古还是李师道？

在各种材料中，最早关于张籍“辞聘”的文字，似为姚合《赠张籍太祝》之“甘贫辞聘币，依选受官资。”这应是后来辞聘说的依据。但对象为谁不清楚。后来更引发出是“司空”和两位司空是“异母兄弟”^②的问题。从诗题和内容的演变看，均可以发现这些问题有一个从宋到清的衍生过程。

现存张籍集各版本的《节妇吟》原题均为三字。但在《唐文粹》、《唐诗纪事》、《张司业乐府集》中，“节妇吟”后便有“寄东平李司空”的提示^③。“李司空”这一“人物”的出现，意味着宋人对此诗的解读进入了“比兴”的阐释路径，其意向是十分明显的。

①吴汝煜、胡可先：《全唐诗人考》，江苏教育出版社，1990年，第368页。

②《资治通鉴》卷二三七云：“李师古有异母弟曰师道”。中华书局1987年，P7633。

③卞孝萱：《张籍简谱》，《安徽史学通讯》1959年第4期。

再看二李的明确过程。在姚铉的《唐文粹》中,诗题为“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”,这是目前能看见的最早的涉及寄赠对象的记载。据《文献通考》卷一七四《经籍考一》:“姚铉以大中祥符四年(1011)集《唐文粹》”^①。

在宋王铤《四六话》卷上,出现关于此诗写作背景的文字:“唐张籍用裴晋公荐为国子博士,而东平帅李师道辟为从事。籍为《节妇吟》见志以辞之云”王铤生卒年不详,《四库全书总目·〈补侍儿小名录〉提要》云:“铤字性之,汝阴人,自称汝阴老民。绍兴初,以荐,诏视秩史官,给札奏御,为枢密院编修官。”^②王铤少而博学,善诗论,强记闻,尤长宋代故实。铤著述甚富,今存《雪溪集》、《默记》、《王公四六话》、《补侍儿小名录》等。从时间看,王铤《四六话》应是此诗本事的最早出处,明确寄赠对象是李师道。王水照先生在《历代文话》中考订“此书成于宣和四年(1122)。”^③

此后洪迈在《容斋随笔·三笔》卷六中,有了更明确的说法:“张籍在他镇幕府,郾帅李师古又以书币辟之,籍却而不纳,而作《节妇吟》一章寄之曰……何不相逢未嫁时。”这一段文字的背景解说与王铤《四六话》有两处差异。一是“在他镇幕府”和“为国子博士”,二是“郾帅李师古”与“东平帅李师道”。据钱大昕《洪文敏公年谱》,洪迈生于北宋宣和五年(1123年),卒于南宋嘉泰二年(1202)。据洪迈《容斋随笔·三笔序》,《三笔》作成于庆元二年(1196)六月,《四笔序》云,《三笔》五年而成,则《三笔》写作始于绍熙二年(1191)。

从姚铉的“寄东平李司空”,到王铤的“李司空师道”,到洪迈的“郾帅李师古”,宋人关于《节妇吟》背景的解说,呈现出缘起由简到繁、寄赠对象由不确定到确定、由一人到二人的过程。时间跨度则接近200年。但不论是哪种说法,目前均未有相应的文献支持。

此诗在后世的诗题,也就相应存在五种形式,五种诗题和具体分布为:

《节妇吟》:四库本《张司业集》;四部丛刊本《张司业诗集》。

《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》:南宋祝穆撰《古今事文类聚》前集卷三十。所收入人的《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(辞辟命作)》,加了“辞辟命作”,这是对其主题进行阐释的较早一例。司空何人,不确定;宋计有功《唐诗纪事》卷三十四;清初抄本《张司业诗集》。

《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》(解说文字为师道):宋王铤《四六话》卷上。

《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》(解说文字为师古):宋洪迈《容斋随笔·三笔》卷六;明高棅《唐诗品汇》卷三十四;《唐诗别裁》未收张籍《节妇吟》,但专门说明为何不收,援引了相关说法,涉及到李师古。

①马端临《文献通考经籍考》,华东师大古籍研究所标校,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5年,P26。

②《四库全书总目》,中华书局1965年,P1161。

③《历代文话》之《四六话》提要,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。

《节妇吟寄东平李司空师道》：康熙四十一年洞庭席氏琴川书屋唐诗百名家全集本《张司业诗集》；康熙《御定全唐诗录》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在《御定全唐诗录》中，“书币辟之”的故事注明援自《容斋随笔》，却以郗帅为李师道。这显然是记忆之误。至于郗帅究竟是谁，仍是一个难题。笔者详检新旧唐书和相关史料，不能判断李师古和师道兄弟与张籍的关系。二人先后授司空。从史书记载看，师道比师古的记载要长，要多。其“恶”更让史家力书。要说张籍或当时文人回避，或许应该是师道而非师古。但这仍是推测。

但在乾隆时期的一些文字中，郗帅仍是师古而不是李师道。乾隆有《反张籍节妇吟》，其序云：“籍不纳李师古之聘，似矣，而‘还君明珠双泪垂，恨不相逢未嫁时’，又何以云乎？汪薇辑诗论方且谓足令郗帅失色，吾以为郗帅有识，将薄其人矣。”^①

今天的学者在判断郗帅是师道或师古的时候，无一不是根据宋人的材料。而宋人王銍和洪迈的两种说法各不相同，谁是谁非，从一开始就无法确定。而且无论是两兄弟中的一个，其诗意并无大的变化。后人若再就此进行考辨，则似不必。

简言之，张籍本集中，《节妇吟》是一首较为典型的“乐府”，其多重阐释的空间是存在的，但其指向并不明显。寄赠对象即副标题或本事的出现，始于宋代。从宋至明清，逐步明确化，即从司空到李师古和李师道的明确化。最后形成人物的不确定，即究竟是哪个司空的问题出现。李师道和李师古与张籍的直接关系目前仍无文献支持。但这一歧义并不影响其阐释的指向。倒是从选编者和时代背景的角度考察，可以感觉到时代风尚乃至政治气候的对作品阐释的影响。

此外，《节妇吟》正文有“何不相逢未嫁时”与“恨不相逢未嫁时”之异。“何不”与“恨不”本质上无异，都是“相见恨晚”。只是“恨不”的语气强于“何不”。从版本演变看，宋代均为“何不”，“恨不”最早见于明代^②，流行于清代^③。

作者工作单位：西南大学文学院

①《御制诗集·初集》卷三十三，影印文渊阁《四库全书》本。

②明王世贞《艺苑卮言》卷四中谈到：“还君明珠双泪垂，恨不相逢未嫁时。”

③有乾隆《反张籍节妇吟》、王尧衢《古唐诗合解》卷三、贺贻孙《诗筏》、沈涛《匏庐诗话》卷上、陶元藻《鬼亭诗话》卷上等。